

雅安市雨城区农业局 文件 雅安市雨城区财政局 文件

雨农发〔2016〕179号

签发人：白成林、陈晓波

雨城区农业局 雨城区财政局 关于做好2016-2017年雨城区农机购置补贴 政策实施工作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姚桥新区管委会：

根据雅安市农机局、雅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四川省农业厅、四川省财政厅《关于做好2016-2017年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（雅农机〔2016〕16号）

要求，我区对 2015—2017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进行了调整完善，未涉及调整的仍然按照《雨城区 2015—2017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》（雨农发〔2015〕205 号）执行。现就进一步做好全区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完善实施政策

按照“缩范围、控定额、促敞开”的工作思路，在保证政策稳定性和延续性的基础上，2016 年我省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进行部分调整，未涉及调整的仍然要贯彻执行《四川省农业厅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四川省 2015-2017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〉的通知》（川农业〔2015〕31 号）文件精神。当补贴政策、补贴标准调整时，以在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系统中录入申请信息时的政策和标准为准。

（一）补贴机具种类范围。我区按照四川省确定补贴机具种类范围（11 大类 34 小类 80 个品目）进行补贴。重点补贴适宜我区产业结构调整 and 农机化发展关键环节机具。

2016 年 12 月 1 日起，四川省停止补贴装有国 II 发动机的农机产品。我区按省厅确定的时间执行。

不适宜雨城区产业结构调整 and 农机化发展的机具我区不再补贴，单台补贴额超过 5 万元的大中型机具不纳入我区农机购置补贴范围。

（二）补贴标准。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实行定额

补贴，即同一种类、同一档次农业机械原则上实行统一的补贴标准。我区按照《四川省 2016-2017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额一览表》进行补贴。

芦山地震灾区特殊补贴标准执行时间截止到 2016 年 7 月 20 日。

（三）补贴数量。同一农民年度内享受补贴资金总额上限为 5 万元；同一农民年度内享受补贴农机具最高数为 4 台套且同一品目补贴机具为 1 台套（茶叶加工机械不超过 2 台/套）。同一合作社年度内享受补贴资金总额上限为 10 万元；同一合作社年度内享受补贴农机具最高数为 8 台套且同一品目补贴机具最高数为 2 台套（茶叶加工机械不超过 4 台/套）。

（四）补贴程序。按照便民利民原则，执行“先购机、后带机申请补贴”程序。对购置实行牌证管理的机具，购机户应先到雨城区农机监理站申领牌证，再办理农机购置补贴申请。

自主购机后 15 日内，须携带所购机具、正式发票、身份证明、本人农村信用社账户信息等资料原件和复印件，以及有效农业机械推广鉴定证（经销单位盖鲜章）、机具出厂编号拓印号等资料向所在乡（镇）提出补贴申请，填写雨城区 2016—2017 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申请审查表，经乡（镇）审查签署意见后，持上述资料及时到雅安市雨城区农业局办理补贴手续。

二、完善工作措施

(一)调整工作领导小组。因人事变动，为进一步组织实施好农机购置补贴项目，切实将党和政府的强农惠农富农政策不折不扣兑现给广大农民，对区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（集体决策）小组调整如下。

1、区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集体决策小组：

组 长	廖 勇	雨城区委常委、区政府副区长
副组长	白成林	雨城区农业局局长
	陈晓波	雨城区财政局局长
成 员	刘 滢	雨城区监察局局长
	齐明武	雨城区财政局副局长
	张 翼	雨城区财政局农发办主任
	范雅忠	雨城区农工委副主任
	吴德华	雨城区农业机械管理局局长
		各乡镇负责人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区农业机械管理局，由吴德华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2、审核与信访处理组

组 长	吴德华	雨城区农业机械管理局局长
副组长	齐明武	雨城区财政局副局长
成 员	刘继松	农机发展装备站副站长（主持工作）
	冉光荣	区财政局农业科科长
	王雷欧	区财政局农业科科员
	周继斌	农机安全监管科科长
	周庆智	农机安全监管科副科长

张敬全 农机行政执法员

赵安祥 系统操作员

各乡镇（新区管委会）分管领导、农机员

负责购机补贴申请审核；负责购机核查；负责购补信访、投诉、举报调查处理。

（二）调整信息公开链接地址。2016年雨城区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网址（<http://www.yc.yaan.gov.cn/>），相关信息在“重点信息公开—农机补贴”中全程公开。

三、相关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责任落实。各乡镇要切实落实“主要领导负总责、分管领导负全责、工作人员直接负责”的责任制，做到目标到岗、责任到人。建立健全“谁办理、谁负责，谁核实、谁负责”的责任追究制度，明确要求，细化任务，层层落实责任。

（二）严守工作纪律，强化监督管理。各乡镇要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切实履行“一岗双责”。严格执行国务院“三个禁止”和农业部“四个禁止”、“八个不得”以及有关规定和纪律要求，确保单位及干部职工不发生违纪违规情况。严禁以任何理由向农民收费、向企业收费。特别是要适应农机化发展形势需要，汲取反面案件教训，从严加强农机购置补贴监管，强化监督管理、工作检查和资金审计，堵住漏洞、规范管理。

（三）做好信息公开，强化政策宣传。各乡镇要及时公

开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方案、补贴额一览表、操作程序、投诉咨询电话等。要及时将我省农机补贴品目范围和补贴额调整、补贴政策实时变动、补贴办理截至时间安排等事项宣传到村组、农户，认真做好政策调整的通告和解释工作，确保惠农政策落实到位。



2016年6月22日